

这就是独处的意义,它让你瞬间拥有一个人的安静,两个人的敏感,三个人的丰富。

坐井观天

◇我不得不再次强调,小县城其实并不小。恰恰相反,它显得大而无当。它没有过渡与缓冲,失去了城镇和乡村的边界,更没有小城镇固有的轮廓。这样的不伦不类,让我一出门,就茫然不知身处何方。安置房、农庄、生态园,创新园区,林立的商品房,不断地挤压着我们的身体和天空。我听说南面新建了一个人民广场,跑过去一看,哪有啊,不过是中坝路与黄海大道的交叉十字路口。一旦我确认离开了县城,高速公路的绿化带,比之城更多,更加郁郁葱葱姹紫嫣红。

◇小县城,小地方,意味着小眼光。也就是县城意识。我常常扪心自问:那么,我有着什么样的眼光呢,我到底算不算县城里的人呢。我的朋友们大多来自机关。偶有企业高管,另有一些个体小老板,自由职业者,属于新的社会阶层,我本人也被拉进了“新的社会阶层联谊会”。在“新联会”里,我属于可有可无的人。这正好方便我观察他们,而他们并不知晓我。我的朋友们都出言谨慎,偶然张扬便觉刺耳。对于上面来的人,他们如临大敌,走进乡村,他们又居高临下。县城意识是比较封闭和小气的意识,不过现在情况有所好转。乡镇合并后,管辖区域越来越大,乡镇的头脑脑如同鸽群,早晨下乡,晚上回城,谁也不比谁差多少了。但怀有县城意识的人,说话比较肯定和绝对,自信满满,没有回旋余地。怀有县城意识的人认为,

他看到了事物的本质,一针见血。我最烦的是他们过于强调现在的工作不好做,尤其是拆迁工作。县城意识的这种局限必须走出县城才能化解。

◇我买了两张往返火车票,去北戴河度假。目的是检测一下,我是否会想念小县城。因为毛毛不便携带,最终我还是选择了驾车过去。结果发现,我一点都没想。早晨之外,每天晚餐后,我都会拉着毛毛,漫步海边。波浪翻涌,扑上沙滩,毛毛会很惊慌也很灵巧地躲开。不断接到朋友们的来电,邀请我参加聚会。我说我在外地。来电来信又变成了催问我何时归来。可我喜欢海,喜欢海风,喜欢月色下海面的点点微光,喜欢欣赏踏浪而归的少女们。光着脚,陷在柔软而质感的沙子里,感到很实在。暮色四合,坐在礁石上,远方的海仿佛凝固的冰,溅飞的浪花却舔着脚丫,这种感觉也很梦幻。我希望一直这样坐下去,也坐成一块不起眼的礁石。倒是毛毛率先开始反常了,他不吃不喝也不拉。从网上搜到最近的宠物诊所,带他去打了两天针,就是不见效,他动也不想动了。接着,妻子的脸上、脖颈处,出现了大面积的红疹。无奈之下,我们只得提前打道回府。左赶右赶,车子一进本省境内的服务区,毛毛就醒了,来了精神了。

◇“你是我的小呀小苹果儿,怎么爱你都不嫌多——”,每次外出闲逛,商场、菜市场、鞋摊上,专业防水的小面包车上,骑木马射飞镖的孩子嘴里,乃至电视上的明星们,无论何时何地,都传唱着这支歌曲,让你走投无路。

县城意识

□罗望子

我眩晕。我恶心。听音辨字,回家上网一查,原来是新的神曲《小苹果》。看来我很落后。我是个老顽固。这就对了嘛。所谓神曲,就是火火火。所谓神曲,也是添堵,哪怕你跑到瓦尔登湖。更为可悲的是,换鞋的时候,碰杯的时候,握着莲蓬头冲澡的时候,我的嘴里同样会不知不觉地哼起来:“你是我的小呀小……”

◇下午驱车七星湖。秋风徐来,秋水微澜。蜿蜒而起伏的草地上,东一处,西一处,簇拥着好几对婚纱照的女孩子。混沌的大脑,混沌的心情也一扫而空。虽是人工小湖,还是给你带来了辽阔。这就是独处的意义,它让你瞬间拥有一个人的安静,两个人的敏感,三个人的丰富。

◇秋天绵绵。我又看到了那个从前的同事。环绕着“世界上最长的刺刀”,他逆向跑步,我正向遛狗。他没招呼我,我也没招呼他。我喜欢这样的颇为自我的专注,也庆幸他没戴眼镜,否则真的免不了客套寒暄。当然,也有可能他假装看不见我。我就是那样假装看不到他的。至少他让我短暂性地回到了从前。那么,如果卫星拍照,我们俩谁的存在感更强呢。我想他的可能性更大吧。他始终穿一条黑红色的条纹短裤,白背心,用不紧不慢的步伐和一个个雾蒙蒙的早晨,跑过了这个夏天。逆向、单调、不紧不慢,这似乎就是他一生的写真。他就这一套装备吗?他的这套装备从不换洗吗?(如果他有两套同样的装备,那就是他在固执地坚持着这种单调。)其实这并不重要,就像在雨中唱歌、作业的

洒水车一样无关紧要。但有时候想一些无意义的事,事情本身就变得有趣,有了些意思。

◇我为何写作?这是一个“千百次的问”。我写作,是想找到工作之外有兴趣做的事情。发现自己还可以做可能做,兴趣就更为浓厚了。写作锤炼了我的心智与经验,让我的梦想一次次实现了精彩的穿越与重生。自此,写作成为我的工作,我和我的生活以及我周围的一切,与写作都达成了美妙的镶嵌。

◇这个中秋之夜,她在伊犁,他在上海。只有我待在小县城,毛毛盯着我,目不转睛。所以这个中秋之夜,但愿客居他乡的你们和我一样,坚锐如弯刀,孤独似满月。

◇那天晚上,酒后到家,给儿子打电话,一直没打通。第二天早晨,宿醉的头还晕乎乎的。上午九点半,我下定决心,驱车离开了小县城,直奔上海。三个小时后,我到达他的校门口。保安照例上来盘查,一眼瞅到了窝在副驾驶上的毛毛,连忙挥手不让进。怎么也说不通。我只得倒车,与一辆急着进门的小车相擦。我们决定私了。我让他出个价,他说是进口车,要我给七百。我还价四百,他不同意。他说没时间和我耗,他要去踢球。那就只能公了。我们互相留了手机号,互相给对方的车拍了照。待他走后,我先给保险公司报了案,然后拨通110。就这样,来自小县城的我,和大上海终于有一次亲密接触。回想起这件事,我发现我自己没有任何的郁闷,反而有些沾沾自喜。因为我终于有了第一次报警110的经历,报警时我没有任何害怕和不安,交警和民警到场后都显得极为友好,还给我留下了就近派出所的电话和地址。



乡愁总会飘散在都市的人流里,因为那是我们奋斗的身影,但游子的心中映着故乡的倒影,模糊而惆怅。

飘散在都市里的乡愁

——格什温《一个美国人在巴黎》赏析

□木火

“我爱那条河(哈德逊河),凝视它就让我涌上阵阵乡愁,随后一个念头击中了我——一个美国人在巴黎,乡愁,布鲁斯,你就在那儿。”格什温这么解释他的创作动力。为了这首交响诗,他于1928年3月带着创作计划来到了巴黎。当年11月,格什温终于完成了这首交响诗《一个美国人在巴黎》的总谱,12月由纽约爱乐乐团首演于卡内基音乐厅。

这部作品奠定了格什温在美国乐坛的作曲家地位。虽然他早在1919年凭借一首《斯旺尼》(Swanee)蜚声全国,但21岁的他还是一个流行音乐作曲家、钢琴手,在美国流行音乐的中心纽约叮砰巷工作了六年。虽然他在1924年3月发表交响曲《蓝色狂想曲》而获得巨大成功,成为享誉世界的作曲家,但当年格什温交出的乐谱是双钢琴谱,他尚未受过专业的作曲训练,委托他创作此曲的音乐家怀特曼又邀请作曲家菲尔特·格罗菲完成此曲的配器。而在创作《一个美国人在巴黎》时,格什温怀着强烈的自主意识和民族意识,简单地说,这是一首他完全自主创作、表达本真自我、形成独特风格,并取得成功的音乐作品。终于,格什温出色地将德彪西和拉赫玛尼诺夫的风格与美国的爵士乐风格结合了起来,将曾被严肃的音乐评论家们嗤之以鼻的爵士乐推上大雅之堂,真正成为美国民族音乐的奠基人。

格什温表达的乡愁并不缠绵悱恻,而是喧嚣都市里行色匆匆的人们不经意间流露的一份空落落的情感,不疼不痛,却痒痒地牵扯着你的神经,只是来不及细细品味,便又汇入嘈杂的人群、蓬勃的生活。“这是一部风趣幽默的作品,没什么严肃性可言。它也无意催人泪下。如果它能像一束光使喜爱交响乐的观众感到愉悦,一部快乐的作品、音乐中也表达出了一系列印象,它就是一部成功之作。”作曲家这样回应《一个美国人在巴黎》的首次评论。

《一个美国人在巴黎》一下子映入眼帘的是车水马龙的巴黎街市,弦乐与双簧管奏出第一漫步主题(这也是贯穿全曲的一条主线),富有倚音和大跳音程特点的旋律,描述了一位美国人悠闲地漫步在巴黎的大街上,快活而自由地东张西望,自然那出租车的喇叭声在他身后响个不停。这也是格什温的别出心裁,将出租车喇叭声引入了交响乐,据说是为了解决一种巴黎协和广场交通拥堵时的音响效果。长号奏出20世纪初期法国流行音乐《姐妹》的旋律,感觉像是从敞着大门的咖啡馆里飘了出来,浓郁的法国浪漫气息扑面而来。单簧管似以浓重的鼻音哼唱了活泼而诙谐的一句,引出了富于节奏和精力充沛的“第二漫步主题”,仿佛这位美国人在拥挤的人流中看到了有趣的一幕,精神愈加兴奋。连续的同音反复与大跳音程,呈现出似曾相识的杂乱而热闹景象,喇叭依旧会时不时地来扰乱一下。

英国管以温婉的独奏,抒情地描述了这位美国人在繁华都市里的温柔小憩和宁静遐想,他似已从塞纳河畔游渡至风光旖旎的左岸了,快乐游荡的第三漫步主题响起,由小号长号小提琴奏出充满活力的乐句,舞蹈性的节奏仿佛让这位美国人开心得手舞足蹈起来。

音乐安静了下来,进入了第二部分。弦乐在荡漾,木管在飞鸣,铜片琴的上行悄悄拨开了梦境,小提琴以三连音快乐地鸣叫,在双簧管的应和下,小提琴随后连音下坠,似是酥软地瘫倒在了地上。经过这么长的铺垫之后,在大号醉醺醺的脚步里,乡愁布鲁斯主题出现了,加弱音器的独奏小号深情地吹奏起来,荡起乡愁的涟漪——喧嚣的大街,孤独的身影,弦乐与之相和,故乡熟悉的风景便飘摇在汹涌的心海里。那般的乡愁不会让人痛哭流涕,却让人执着向往,反复吟唱,不能自己。“故乡何处是,忘了除非醉。”不,主人公偏偏是醉了,一如李白的豪情:“但使主人能醉客,不知何处是他乡。”果然,音乐接上了一段嘈杂而欢乐的查尔斯顿舞,萨克斯管醉舞了起来,乐队热烈的全奏则将这一主题与美国人的情绪带入高潮。

乡愁布鲁斯再次出现时,已是恢弘一片,其中夹杂着由铜管演奏的第二漫步主题片段,充满了刚毅的力量——乡愁,并不是让人徒劳地哀叹别离和失去,而是集聚源自故乡的一种力量,自信而坚定地走自己的路。此后,乡愁的余温由呢喃的小提琴、轻灵的木管、敦厚的大号,轻柔地表达出来。

片刻安宁之后,重新迎来了第一漫步主题,乐曲进入了第三部分。出租车喇叭声再次出现,旋即推出了一个引向乡愁布鲁斯的短暂高潮,由小号与弦乐乃至整个乐队演绎得跌宕起伏。此后,第一漫步主题与乡愁布鲁斯纠缠在一起,宽广而沉郁——这宛若现代城市人生活的两面,在喧闹的街道上思乡,在飘逸的乡愁中奋斗。乐曲的尾声处,萨克斯管再次短促地奏出乡愁布鲁斯主题,随后在狂欢的乐队全奏中结束了乐曲。

1951年,米高梅电影公司出品了电影《一个美国人在巴黎》,这是在格什温哥哥的牵线下完成的,米高梅买下了乐曲的拍摄权,并由编剧根据曲调想象出了一个爱情故事:在巴黎的美国画家杰瑞与巴黎女郎丽丝相爱,但丽丝已有未婚夫,且是自己的恩人;同时,美国女富翁麦洛也看上了杰瑞,让他拥有了自己的工作室并举办画展;最终,在大家帮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电影曾获第24届奥斯卡最佳影片等多个奖项。片中引用了交响诗《一个美国人在巴黎》,当熟悉的音乐响起,不免让人百感交集,格什温早已在14年前不幸离开了人世。

乡愁音乐演绎成了爱情影片,那仿佛预示了一个结局:乡愁总会飘散在都市的人流里,因为那是我们奋斗的身影,但游子的心中映着故乡的倒影,模糊而惆怅。



秋日印象 许丛军摄

喜欢看云的人,都有一颗心怀意趣、追求自由的老灵魂。

云 友

□江徐

散。也许美压根不在于云,而在于看云的心。世间种种,遇见即拥有,凝视的片刻,便算真正的占据。

云上面到底是怎样?人坐在上面,会不会掉下来?有时看见一朵懒人沙发似的厚云,心底就忍不住冒出疑问,学过的物理常识也无法打消此等幼稚的痴心妄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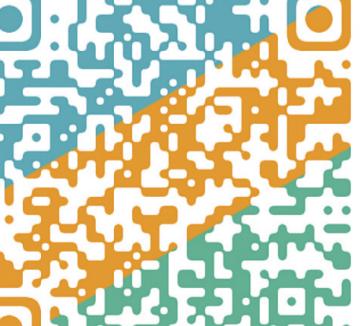
友人与我分享独行雅鲁藏布江峡谷的一段经历:头顶是冰雪,风从树上落下,温度在零下。某一处有流水,路从水里穿过,就从水里走过去。这些水是山上的冰,融化了,就流了下来。因为身上都是泥,在冰水里洗洗鞋子,洗洗裤腿。高山地带,阳光像烤火,而风是冰冷的,转眼就是雨,甚至雪。腿站在冰水里,身上却冒着热汗气。就在这极冷极热人迹罕至的川藏公路山旁,他遇见极罕见又极美的绿绒蒿。海拔五千米,花开在云里,路蜿蜒伸进云里,车也开进云里,两三米的能见度。打开车窗,伸手就可以触摸到云——冰冷的,湿答答的。他想停车,站到云里去,想到后面可能有车追尾,也就只能作罢。我以为云和雾很像,友人纠正说雾是模糊的,云是飘逸的,“像墨溶入清水”。

我偏爱喜欢抬头望云的诗人诗句。陶渊明在归园田居后与自然为邻,看“云无心以出岫,鸟倦飞而知返”;李白独坐敬亭山,放眼望去,“众鸟高飞尽,孤云独去闲”;王维信步而行,懂得行止度,“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张若虚在一个人的春

夜思考人生与宇宙的终极问题,而“白云一片去悠悠,青枫浦上不胜愁”;李清照描绘出夕阳浓墨重彩的一笔,“落日熔金,暮云合璧”:秦观抓取了夏夜流云的特色,“纤云弄巧,飞星传恨”;苏东坡更是一位望云达人,谪居黄州时,酒醉饭饱之后便去临皋亭,“倚几上,白云左绕,清江右洄,重门洞开,林峦坌入”……还有张爱玲,长到二十来岁还不会削苹果,不会煮饭,不会用肥皂粉洗衣服的张爱玲,却擅长编排人生的传奇,懂得怎么看七月的巧云。喜欢看云的人,都有一颗心怀意趣、追求自由的老灵魂。

结识一位新友,在杭州一家书院上班,但他并不喜欢看书。这个静不下心来的,说话像泥鳅的年轻人,夜夜推杯换盏,灯红酒绿,早晨常常从中午开始。他嗜酒,嗜辣,喜欢看球赛,有时也喜欢抬头看看天,拍拍白云,手机桌面就是彩云满天的晨曦。工作的间隙,站在书院门口,有时恰好看到淡淡一抹云,有时是长长的飞机线。有一次他分享了云图,我说是黄果树瀑布,兴许“瀑布”一词引起的联想吧,他自称这是“银河落九天了”。一个人看云难免孤单,与别人分享看到的云景,是一份清欢。

酒有酒友,球有球友,我愿做你的云友。发了这样一条消息给他。但我没法让他明了真正的期许。人如浮萍,说不定哪天就风流云散,不管漂泊何处,落定何方,都希望他记得在忙碌的间隙看看天,看看云。因为只有看云、拍云的时候,一个人才容易显露出他的真与闲。



扫二维码听音乐

沙地人说的“洋三拍”,是指蝴蝶。刚才题目上说“你衣服上有个洋三拍”,是不是暗示洋三拍可能与人的某类感情有关?

宋代诗人杨万里《宿新市徐公店》:“篱落疏疏一径深,树头新绿未成阴。儿童急走追黄蝶,飞入菜花无处寻。”诗中的黄蝶应该就是洋三拍。洋三拍的双翅淡黄间白,有灰黑色斑点装饰,飞入大片油菜地里确实很难寻找。

小时候常把白纸折成蝴蝶样,系在芦青芯上,看到远处有洋三拍时就飞过来,围着假的舞蹈。洋三拍款款而飞时,姿态优美,像敦煌的飞天。它们终生只有一个伴侣,符合人们对忠贞爱情的向往。东晋故事《梁山伯与祝英台》,一对有情人,最后双双化蝶。《梁祝》故事在沙地流传甚广,洋三拍的得名,是否与此有关?用了“男一号”名字的谐音?另外我也曾观察到,洋三拍栖息下来时,双翅必定十分有风度地优雅地轻扇几下,或许正好是三下,乃有此名?当然这是“戏说”。

洋三拍喜欢追逐穿着漂亮的美女,有人说它这是要跟人比美。蝴蝶是诗人们喜爱的题材,历来吟咏者甚多,如冯延巳《采桑子》有句:“林间戏蝶间燕,各自双双,忍更思量,绿树青苔半夕阳。”“美女扑蝶”的情节经常出现在小说、绘画、戏剧等艺术作品中,美女所扑的蝶,当然也会随着故事的不同而不同,在沙地土生土长的洋三拍通常是女人爱了艺术家们的法眼的。

沙地人说的“洋三拍”,是指蝴蝶。刚才题目上说“你衣服上有个洋三拍”,是不是暗示洋三拍可能与人的某类感情有关?

宋代诗人杨万里《宿新市徐公店》:

“篱落疏疏一径深,树头新绿未成阴。儿童急走追黄蝶,飞入菜花无处寻。”诗中的黄蝶应该就是洋三拍。

洋三拍的双翅淡黄间白,有灰黑色斑点装饰,飞入大片油菜地里确实很难寻找。

小时候常把白纸折成蝴蝶样,系在芦青芯上,看到远处有洋三拍时就飞过来,围着假的舞蹈。

洋三拍款款而飞时,姿态优美,像敦煌的飞天。它们终生只有一个伴侣,符合人们对忠贞爱情的向往。

东晋故事《梁山伯与祝英台》,一对有情人,最后双双化蝶。

《梁祝》故事在沙地流传甚广,洋三拍的得名,是否与此有关?用了“男一号”名字的谐音?另外我也曾观察到,洋三拍栖息下来时,双翅必定十分有风度地优雅地轻扇几下,或许正好是三下,乃有此名?当然这是“戏说”。